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7)

二零二四年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四年年報」)。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四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告為二零二四年年報提供補充資料，其應與二零二四年年報一併閱讀。

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

茲提述二零二四年年報第39頁所載「購股權計劃」一段。董事會謹此按照GEM上市規則提供以下進一步資料：

根據計劃授出進一步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985,453,360股，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10%。

本補充公告所載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四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二零二四年年報內之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代表董事會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志豪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徐志豪先生、陳聖杰先生、許兵先生及顧文婷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紀偉博士、王寶剛先生及黃永忠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至少七天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https://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8137.hk 登載。